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黃琳雅

電話：06-6337942

電子信箱：n96040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40041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四(0041602A00\_ATTCH1.pdf、0041602A00\_ATTCH2.odt)

主旨：國立臺灣美術館推辦104年度「館校合作『國美藝研坊計畫』」，訂於1月31日星期六舉辦教師研習活動，請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美術館104年1月9日國美推字第1043000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1月31日研習活動主題為「台灣美術家-刺客列傳六年級生(1971-1980)」。課程將邀請藝評人、參展藝術家與藝術教育工作者，連結展覽核心與生活教育議題，由三方共同探討日常性隱而不顯的生活問題，思考這些議題回學校予學生機會教育時可能產生的現象，教師應如何自處、應對，及如何引導學生思考與創作。
- 三、為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凡全程參與者可獲教師研習進修認證時數4.5小時。
- 四、檢附研習簡章（詳如附件）；研習資訊，請連結至國美館網站(<http://www.ntmofa.gov.tw/>)查詢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

\*1040041602\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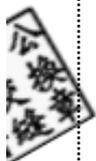


副本：本局特幼科

2015-01-14  
交 換 章  
08:22

裝

訂



線